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08-008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 2008年3月31日,公司与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IBM中国”)签署协议,以3179.64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出售本公司所持有的国际商业机器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IBM租赁公司”)全部2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 本次资产出售最终已经2008年3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该项交易表决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已经国有资产代表持有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核准备案(备案编号:2007044),正在办理地方政府部门的审批手续。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名称: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IBM中国)
企业性质:外商独资企业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甲2号盈科中心IBM大厦
成立日期:1992年5月31日
IBM中国主要从事电子计算机、服务器等信息技术行业投资;计算机零部件和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生产、制造、资产产品的销售及其它信息技术服务。

IBM中国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持有的IBM租赁公司的全部20%股权。
2. 本公司与国际商业机器中国香港有限公司于1999年10月合资成立IBM租赁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美元,国际商业机器中国香港有限公司出资1600万美元,持80%股权;本公司出资400万美元,持20%股权。

IBM租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经营范围是:(一)国内外先进或适用的有关产品的直接租赁、转租、回租、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外币融资租赁;(二)国内外先进或适用的有关产品的出租业务;(三)根据承租人的选择,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必需的产品及附带技术产品及服务(包括将相关产品集成为系统所需的服务);(四)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五)就公司的租赁业务及相关产品提供咨询服务。

IBM租赁公司无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无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3. IBM租赁公司2005年度及2006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均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 指标 | 2005.12.31 | 2006.12.31 |
|------|------------|------------|
| 资产总额 | 30925.22 | 45987.66 |
| 负债总额 | 14977.78 | 31012.25 |
| 应收账款 | 10764.05 | 18063.80 |
| 净资产 | 15947.44 | 14975.41 |

| 指标 | 2005年度 | 2006年度 |
|--------|---------|---------|
| 主营业务收入 | 2241.69 | 4463.83 |
| 主营业务利润 | 1566.82 | 1872.26 |
| 净利润 | -700.65 | -972.03 |

本次由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IBM租赁公司的资产进行评估(德正信综评报字[2007]第059号),具体如下:

| 评估基准日 | 评估方法 | 净资产账面价值(万元) | 净资产评估价值(万元) |
|-------------|------|-------------|-------------|
| 2006年12月31日 | 成本法 | 14975.41 | 16715.96 |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 交易金额:3179.64万元人民币
2. 支付方式:自IBM中国收到交易完毕证明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款项。

3. 交易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1) 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08年3月31日审议通过此议案;

(2) 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国有资产代表持有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核准备案(备案编号:2007044)。

(3)《股权转让协议》经交易双方合法授权代表签署。

本次交易以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值作为定价基准,经北京产权交易所两次挂牌后最终确定。

五、交易对方财务状况

IBM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IT产品独立供应商之一,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有足够的支付能力按时支付交易款项。

六、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公司向IBM租赁公司委派董事的任期至该出售股权工商登记变更完成之日即行终止。

七、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其他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事宜。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旨在集中资源,更好地发展本公司主营业务。本次交易获得的收益预计为-263.36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特别影响,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七、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本次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目录

1、本次出售资产事项的相关董事会决议;

2、本次出售资产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

4、审计报告及评估机构资格证书;

5、IBM租赁公司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编号:临2008-009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责任。

经公司第四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拟投资25600万元人民币与中国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成立“中原煤化工有限公司”,因对外投资金额已超过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现将召开会议的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4月18日上午8点10分

(1)召开地点:郑州市伏牛路209号瑞克大厦806室

(2)召集人:董事会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2.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8年4月14日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3)任何有权出席临时股东大会并表决的股东,均有权委派他人(不论该人是否为公司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及

表决;

(4)董事会邀请的其他有关人士。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公司对外合作成立煤化工的议案。

1. 定价双方基本情况简介

(1)中国煤化工基本情况

中国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煤化工”)成立于2006年7月,是一家根据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组建和存续的公司,公司在香港注册,法定代表人为朱共山先生。该公司由香港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英国摩根士丹利公司投资成立,主要投资方向为煤炭、煤化工和煤炭物流产业。

中国煤化工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其控股与参股公司和本公司亦无关联关系。

(2)郑州煤电超化煤矿基本情况

超化煤矿系本公司下属单位,截止2007年9月30日,总资产账面价值41376万元,井田面积8.1平方公里,可采储量1亿吨,年生产能力230万吨,是优质贫煤混煤生产矿井,生产的“超化”牌煤炭已在国家工商局注册,是河南省免检产品,矿井整体通过了ISO9002国际质量体系认证。

公司本次拟用作投资的超化煤矿实物资产包括超化煤矿的固定资产、存货、采矿权等。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兴华评报字[2007]第311号)评估结果:截止2007年6月30日,超化煤矿资产账面价值为17363.71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17363.24万元,评估价值为21131.15万元,增值3367.91万元,增值率为21.70%(房屋建筑物评估价值中不含土地使用权价值)。采矿权的评估河南地源矿权评估有限公司为超化煤矿出具的《采矿权评估报告书》(豫地评报字[2007]第75号)的评估值为17123.98万元计算,公司资产超出本公司认缴出资部分,暂归归本公司所有。

关于采矿权的计价依据,系公司执行国家规定,按照《河南省贯彻落实深化煤炭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2007]3号)精神,为解决历史遗留,保证公司超化煤矿生产的合法性和资产的完整性,经请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郑州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超化煤矿采矿权的批复》(豫国资资产字[2007]60号),根据文件精神,经公司第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并报经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决定购买投资17123.98万元购买超化煤矿采矿权。目前,超化煤矿采矿权归属本公司所有。

(三)拟组建公司基本情况

1. 拟组建公司名称:中原煤化工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注册登记名称为准)

(2)拟组建公司经营范围:煤炭的生产、销售;合成氨、尿素、醋酸、二甲醚等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销售(国家禁止和需要专项审批的除外);进出口业务(不含外贸业务);

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最终以经批准的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3)拟组建公司的注册资本、双方出资方式、出资额、出资比例及缴付期限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出资额和出资比例:中国煤化工以等值于人民币24,600万元的美元现汇出资,占注册资本金的49%;本公司以所属超化煤矿的实物资产评估作价出资256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金的51%。

缴付期限:双方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在合资公司成立后的半年内,一次性支付完毕全部出资。

3. 简要经济效益分析

新公司成立后,将充分利用公司的煤炭资源作原料,建设50万吨/年合成氨、80万吨/年尿素工程,该项目符合国家发展规划,市场前景好,根据湖北五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原煤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合成氨、80万吨尿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财务评价结果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明,静态投资回收期好,预计年平均投资利润率10.3%、利税率13%,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为14.7%(税后),投资回收期9年(税后,含建设期3年),其投资效益较好,抗风险能力强,综合研究结论认为:项目可行。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法人证券帐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08年5月17日

(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登记地点:郑州市桐柏北路220号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71-67680017

传 真:0371-67680020

邮 编:450006

2.联系人:李先升 高先生

会议费用:参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公司)出席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或法人股东单位)股东帐号:

委托人(或法人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名:

委托人(或法人股东单位)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单位盖章: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一日

备查资料:

1.《超化煤矿采矿权评估报告书》

2.《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

3.《中原煤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合成氨、80万吨尿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股票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8-010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于2008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3月31日下午,在上海漕宝路66号光大会展中心国际大酒店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曲雁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独立董事万钢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应到监事5名,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4名,监事长周启民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4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50,040,0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12%,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决议于2008年3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全文披露。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07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50,029,422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3,029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07%;反对7,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7%。

2.《2007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50,029,422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3,029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07%;反对7,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7%。

3.《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449,942,522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783%;弃权3,029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07%;反对94,5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210%。

4.《2007年度公司财务决算的报告》

同意450,029,422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3,029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07%;反对7,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7%。

5.《2008年度公司财务预算的议案》

同意450,029,406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29股,反对10,631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24%。

6.《200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议案》

2007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31,005,446.62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3,100,544.6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1,874,495.17元,扣除本年度支付股利7,854,400元,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64,924,397.13元。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财会[2007]14号)的要求,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以前已经持有的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追溯调整,视同该子公司自最初即采用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司在2007年分回的子公司2006年度及以前年度的利润分红,包含在按照新准则计算的2007年母公司净利润之中,而2006年度的利润分配中已经考虑了这部分内容,所以在2007年计算本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时,将这部分内容予以剔除。

按照上述原则,在提取盈余公积、按新准则进行相应调整后,公司2007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56,989,108.52元。

(1)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的提议,公司2007年度利润

分配方案如下:

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74,854.4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7,427,200元,尚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7,497,797.13元。

(2)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450,029,422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29股,反对10,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24%。

7.《200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450,029,422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29股,反对10,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24%。

8.《关于续聘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聘任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壹年,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支付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年度的审计费用。

同意450,032,422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83%;弃权29股,反对7,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7%。

9.《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本议案分六项逐项逐一表决。

变更项目:

(1)卫星数据接收平台及地面站生产线和示范工程技术改造

同意450,032,421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83%;弃权30股,反对7,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7%。

(2)规划批租松江东部工业区170亩土地

同意450,029,421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3,030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07%;反对7,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7%。

(3)对上海涂装工程有限公司投股比增资用于中高档涂装设备制备造技术改造

同意450,029,421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76%;弃权3,030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07%;反对7,615股,占到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7%。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陈臻、李力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日

股票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8-011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8年3月21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08年3月31日在上海漕宝路66号光大会展中心国际大酒店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姜文正、独立董事余卓平因公未出席会议,分别委托董事赵斌、独立董事吕红兵在授权范围内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所有文件,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4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曲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选举李强提名为董事会聘任左跃为公司总经理,陈平平为董事会秘书。

三、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何卫钧、曲建华、蔡向东为公司副总经理,何益明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独立董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选举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长曲雁、独立董事余卓平、董事左跃、曲雁任主任委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天目 编号:临2008-16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定于2008年4月22日(星期二)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召开时间:2008年4月22日上午9:30开始,会期半天。

二、召开地点:浙江省临安市苕溪南路7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五、会议内容:

(一)、审议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200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审议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

(七)、审议关于山东天目现代医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收购地面在建工程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增补一名董事的议案;

(九)、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其他事宜。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08年4月16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授权代理人,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七、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请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

(二)、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三)、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四)、登记地址:浙江省临安市苕溪南路7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311300。

登记时间:2008年4月18日(星期五)上午9时至11时;下午2时至4时

联系电话:0571-63722229

传 真:0571-63722229,0571-63715401

联系人:郑涛、黄欣

八、其它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4月2日

附件一:《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剪报均有效)》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